

2009年法硕指导：法制史精选试题解析三十三法律硕士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66/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6\\_B3\\_95\\_c80\\_566052.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66/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6_B3_95_c80_566052.htm)

简述中国土地法大纲的主要内容。【答案要点】此题考查的知识点是解放战争时期解放区的土地政。1947年10月，中国共产党为了更好地落实“五四指示”决定的没收地主土地分配给农民的政策，中共中央在河北省平山县召开了全国土地会议，制定通过了《中国土地法大纲》。此大纲的主要内容是：(1)规定了土地改革的基本任务。大纲规定：废除封建、半封建性剥削的土地制度，实行耕者有其田制度。个人对所分得的土地享有所有权。(2)规定了土地改革须遵守的基本原则。那就是依靠贫雇农，团结中农，保护工商业者，正确对待地主富农。(3)规定了保护土地改革的司法措施。大纲规定：为了贯彻土地改革的实施，对于一切对抗或破坏土地法大纲规定的罪犯，组织人民法院予以审判及处分。《中国土地法大纲》是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最后一部、也是比较成熟的土地立法。它总结了中国共产党二十多年土地革命斗争的经验教训，是一个符合当时现实情况和中国国情的正确的纲领。【注意】土地问题是中国革命的中心问题，对农民土地问题的重视及尽力解决是中国共产党取得革命胜利的根本保证。因此，中国共产党在各个历史阶段的土地政策是应当予以相当重视的。本题的问题主要是较容易把《中国土地法大纲》与1931年的《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土地法》或“五四指示”所规定的土地政策相混淆。1931年《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土地法》是土地革命后期影响最大、适用时间最长的土地法，其主要内容是：(1)废除封建

土地剥削制度，规定没收土地的对象。(2)规定了关于土地的分配方法。按照最有利于贫雇农、中农的原则分配，地主不分田，富农分坏田。(3)规定土地所有权的归属。一方面规定土地归国家所有，但同时又规定：现阶段不禁止土地的出租与买卖。“五四指示”是1946年5月4日，中共中央为充分发动群众，抵抗国民党对解放区的进攻，满足农民的土地要求而发布的《关于土地问题的指示》(又称“五四指示”)。该文件决定将抗日战争时期的减租减息政策改为没收地主土地分配给农民、实行土地改革的政策，从而揭开了解放区轰轰烈烈的土地改革运动的序幕。更多优质资料尽在百考试题论坛 百考试题在线题库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